

成方金科2026年ARM服务器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编号： 070GSH2026086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现采取公开招标的方式，就“成方金科2026年ARM服务器采购项目”（项目编号：070GSH2026086）邀请合格投标人进行密封投标。本项目为非政府采购项目，遵照执行《国有金融企业集中采购管理暂行规定》（财金〔2018〕9号），参照《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领域相关程序。

1.1 招标标的

1.1.1 本次招标标的

本次招标标的为下列货物及其到货安装、调试、售后质量保证及技术支持、培训等服务：

本次招标标的为：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6,133,5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6,133,500.00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名称	品目分类编码	标的类别	计量单位	数量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最高限价	备注
1	2路ARM服务器	A02010104 服务器	A02010104	货物	台	29.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是	否	否	是	6,133,50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招标 不允许 进口产品投标。

1.1.2 实施本国产品政策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是

1.1.3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投标人根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行业所对应的划分标准，判断是否属于中小企业。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为《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符合政策要求的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完整、准确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部分应填写采购文件明确的所属行业。如果一个采购项目涉及多个采购标的的，应当在采购文件中逐一明确所有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一般只将采购项目中的主要货物作为标的物，配件、辅料等一般不作为标的物，也不对其生产厂商作相应要求。

1.2 投标人资格要求

1.2.1 信用核查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1.2.2 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

1	信用核查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1.2.3需求单位要求的资格条件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	提供方式
无				

1.3 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互联网采购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https://jzcg.pbc.gov.cn/>）。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1.3.1供应商参与电子化采购活动前，应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完成注册，完善信息。登陆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后，自行在项目交易-附件下载中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

1.3.2供应商应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

未按上述要求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1.3.3供应商应使用系统公告-《关于供应商办理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的通知》中指定供应商签发的数字证书（CA）和电子签章。供应商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1.3.4供应商应当加强数字证书(CA)及电子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1.3.5供应商可自行准备计算机终端参加现场开标会议，解密投标文件。

1.3.6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技术支持：

服务电话：010-66195993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系统公告中《关于供应商办理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的通知》。

1.4 招标公告期限

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1.5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方式

1.5.1获取招标文件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1.5.2获取招标文件方式：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免费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如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1.6 供应商递交对招标文件问询的要求

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1.7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1.7.1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1.7.2投标文件提交方式

详见本招标文件“2.4.9投标文件的提交”

1.7.3开标地点：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本项目采取现场线上开标。

1.8 讲标

无需讲标

1.9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1.9.1采购人：

成方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7号9层

邮编：100031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010-82186516

1.9.2代理机构：

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成方街32号

邮编：100032

联系人（文件发放、开标前咨询）：李先生

联系电话（文件发放、开标前咨询）：010-66195317

联系人（开、评标咨询）：赵女士

联系电话（开、评标咨询）：010-6619546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投标文件制作、提交与补充、修改、撤回	详见“2.4.8 投标文件的编制、签章和加密及其相关规定”、“2.4.9 投标文件的提交”、“2.4.10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
2	开标	详见“2.5.1 开标”
3	投标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组成审查小组，应当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给出审查结论。
4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5	评标委员会人数	共5人， 其中评审专家4人， 采购人代表1人。
6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7	是否允许合同分包	不允许合同分包；
8	相同品牌的投标人的认定	<p>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p> <p>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p>
9	是否接受选择性报价	否
10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1	投标有效期	不少于开标之日后90天。

12	确认中标方式	采购单位确定中标供应商。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13	信息公示渠道	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互联网采购交易系统、中国政府采购网
14	中标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15	履约保证金	无
16	供应商质疑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7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根据实际情况启用纸质投标文件开展：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如启用纸质的响应文件，则以纸质响应文件为准
18	报价/分值精确度	所有数据项默认最多可输入/展示至小数点后2位，超出小数点位的数值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进行精确。
19	其他事项	无
20	分项报价注意事项	无

2.2 总则

2.2.1适用范围

-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 二、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2.2.2有关定义

- 一、“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二、“现场线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到达采购公告规定的开标地点，登陆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 三、“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供应商等活动。
- 四、“货物”指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提供的设备、软件、备品配件、工具及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 五、“服务”指本招标文件要求供应商承担的安装、调试、售后质量保证及技术支持、人员培训以及其他伴随服务。

2.2.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参加本次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2.2.4投标范围

投标人必须对本次招标标的整体投标。

2.2.5招标文件技术指标的非限制性

本招标文件技术需求部分规定的技术指标仅说明本项目的采购需求，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可以选用性能等同的设备或部件进行投标，但必须实质上满足招标文件对技术性能实质性的要求，并应在投标文件中进行相应的说明和论证。

2.2.6 招标通知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通过[投标人须知前格式 信息公示渠道]发布本次招标所涉及的所有公告、通知等。投标人没有接收其他形式的通知，不视为招标人没有履行通知义务。

2.3 招标文件

2.3.1 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投标邀请；
- （二）投标人须知；
-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四）资格审查；
- （五）评标办法；
- （六）投标文件格式；
-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 （八）附则。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请于澄清截止时间前由参加报名的供应商持法人代表授权书，向采购代理机构正式书面提出（书面文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逾期提交的不予受理。

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应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三、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四、更正公告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 投标

2.4.1 投标文件的语言

-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简体中文。
-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 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投标报价中的单价和总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和结算。

2.4.4 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六章。

2.4.6 投标文件格式

一、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投标文件格式中签字、盖章等具体要求的，从其要求后，扫描成电子版，再纳入投标文件。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 投标报价

一、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为投标货物在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和正常运行（含售后质量保证及技术支持、培训、备件等所有伴随服务）的最终价格。

二、采购人不接受投标人提供的选择性报价、赠送，每种货物或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三、投标人必须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报出投标货物和服务的分项单价。对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货物和服务、而投标人未提供分项报价的，视为已包含进合同总金额中。

四、除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外，投标货物和服务的分项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得变动。

2.4.8 投标文件的编制、签章和加密及其相关规定

一、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签章和加密

（一）编制。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编制。投标人应登陆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后，进入“项目交易”-“附件资料”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二）签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投标人电子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

投标人采用联合体方式投标的，电子投标文件均需加盖投标人联合体各自单位的电子签章。

（三）加密。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签章后，使用投标人数字证书(CA)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四）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会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和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须携带加密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CA）和密封的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参加开标会议。

二、纸质投标文件

（一）编制。投标人还应制作纸质投标文件1份。纸质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必须由投标人法人代表或经其正式授权代表签名或盖单位公章。

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因纸质投标文件与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而导致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二）签章。纸质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法人代表或经其正式授权代表逐页签名或逐页盖单位公章。正式授权代表签字的，投标文件中需附有“法人代表授权书”。

投标人采用联合体方式投标的，纸质投标文件需加盖投标人联合体各自单位公章。

纸质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法人代表或经其正式授权代表逐页签名或逐页盖单位公章。正式授权代表签字的，投标文件中需附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纸质投标文件中的盖章、公章仅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单位公章，而非投标专用章等其他非公章。如使用投标专用

章，须提供特别说明函，明确该投标专用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签章其效力等同于单位公章（该特别说明函须同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和投标人投标专用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明”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单位公章。

（三）纸质投标文件启用情形：当出现“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特殊情况”所述情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实际情况启用纸质投标文件。

三、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的密封

1、外层信封应：

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地址和邮政编码，并于袋口密封处加盖公章。

注明“请勿在202 年 月 日 时 00 分（开标时间）之前启封”的字样。

2、外层包装没有按上述规定密封的纸质投标文件和非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将会被拒绝。

3、电报、电话、传真、邮件形式的纸质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4、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文件纸质版和电子版（包括线上加密和现场递交的非加密电子版）；

投标文件电子版未按要求加盖《关于供应商办理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的通知》中指定供应商签发的单位电子签章（如遇启用纸质投标文件时，纸质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加盖公章）

2.4.9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上传提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上传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未成功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上传提交已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未提交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再接收其他任何形式的投标文件，供应商已递交的其他任何形式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提交。

成功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上传提交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提交按照最终版本招标文件编制加密的投标文件，并获取相应的《投标（响应）文件签收回执单》。

二、现场递交

（一）投标人授权代表现场递交文件及参加开标时，应须另行单独递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无需密封，含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未递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未加盖单位公章的，其现场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二）现场递交投标文件

1、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成功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上传提交已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须现场递交密封的存有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移动存储介质1份。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致。

2、纸质投标文件：

投标人成功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上传提交已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须现场递交密封的纸质投标文件1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致。

2.4.10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上传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上传提交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通过投标（响应）文件编制工具进行补充、修改后，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重新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上传提交。

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撤回投标文件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 开标

一、本项目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现场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线上开标。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始时间前，投标人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交易-开标（开启）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开标（开启）大厅”参与开标会议。

三、解密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通过项目交易系统上传提交已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

（二）投标文件解密时限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使用本投标人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时使用的数字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如投标人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CA解密失败的，代理机构现场开封并上传投标人已现场递交的备用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三）解密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投标文件提交无效：

- 1、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限时间内完成解密。
- 2、CA解密失败且备用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失败。

四、唱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5.2 资格审查

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一章“1.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5.3 评标

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五章。

2.5.4 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信息公示渠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将随中标、成交结果一并公示。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文件规定的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将随中标、成交结果一并公示。

二、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2.6 签订合同

一、合同甲方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款规定与合同甲方签约，采购人有权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个中标候

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如中标供应商被发现前期采购过程中存在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行为，该供应商中标无效，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规要求处理。

三、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技术、商务指标按重要性分为“★”、“#”和“▲”指标。“★”代表最关键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代表重要指标，“▲”代表一般指标项，“#”和“▲”指标可作为比较性评价指标。

3.1 项目概况

序号	内 容	说 明
1	项目背景	为满足公司开发测试环境使用需求，拟采购ARM服务器。
2	执行依据	/
3	项目目标	采购ARM服务器
4	项目内容	采购ARM服务器29台
5	项目范围	成方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总公司
6	重要性分析	/
7	与前期项目的关系	/

3.2 技术及商务要求

本技术要求共有“★”指标57个，“#”指标9个，“▲”指标9个。

序号	分类	重 要 性	指标项	二级指标	指标要求	是否 提供 证明 材料	提供方式
1	2路ARM服务器	★	产品规格- CPU规格	CPU信息	实配CPU主频≥2.6GHz，每路 CPU≥48核处理器。	否	
2	2路ARM服务器	★	产品规格- 主板规格	主板支持的CPU 和 内存情况	CPU：实配2路ARM架构处理器；内存：支持单条内存≥32GB；支持内存频率≥2666MHz	否	
3	2路ARM服务器	▲	产品规格- 主板规格	主板内存槽数量	内存槽位支持≥32	否	

4	2路ARM服务器	#	产品规格- 主板规格	主板存储接口	支持 SATA、SAS、U.2等存储接口	否	
5	2路ARM服务器	★	产品规格- 主板规格	PCIe 插槽接口	符合 PCIe3.0 或以上的高速串行计算机扩展总线标准，PCIe 的接口速率与位宽需保证向下兼容。	否	
6	2路ARM服务器	#	产品规格- 主板规格	主板PCIe 插槽数量及规格	主板支持的PCIE槽位数不少于8个。	否	
7	2路ARM服务器		产品规格- 主板规格	特殊孔位及接口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8	2路ARM服务器		产品规格- 主板规格	板载网络接口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9	2路ARM服务器		产品规格- 主板规格	主板OCP 插槽数量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10	2路ARM服务器	★	产品规格- 内存规格	内存数量	≥0	否	
11	2路ARM服务器	★	产品规格- 内存规格	内存规格	如提供内存，则内存规格须支持DDR4，支持高级ECC功能。	否	
12	2路ARM服务器	▲	产品规格- 内存规格	内存通道	如提供内存，则须支持多个内存接口通道，每个通道可支持 1DPC 或 2DPC，当支持 2DPC 时，印制电路板上应具备插槽的序号标识，具体通道数应在随机文件中明确。	否	
13	2路ARM服务器		产品规格- 存储规格	硬盘类型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14	2路ARM服务器	#	产品规格-存储规格	硬盘实配容量	960G SATA SSD硬盘 DWPD≥1（5年）；3.84T SATA SSD硬盘 DWPD≥1（5年）；8T SATA HDD 硬盘 6Gb/s；	否	
15	2路ARM服务器		产品规格-存储规格	硬盘接口类型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16	2路ARM服务器	★	产品规格-存储规格	硬盘实配数量	≥960GB SATA SSD硬盘 2块；≥3.84T SATA SSD硬盘 2块；≥8T SATA HDD硬盘 8块。	否	
17	2路ARM服务器	★	产品规格-存储规格	硬盘插槽数量及规格	2.5 英寸或3.5 英寸硬盘，硬盘槽位数不少于14	否	
18	2路ARM服务器		产品规格-存储规格	硬盘其他参数要求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19	2路ARM服务器		产品规格-RAID卡规格（若支持RAID卡）	RAID 卡支持的 SAS 接口数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20	2路ARM服务器		产品规格-SAS 直通卡规格（若支持SAS直通卡）	SAS 直通卡 SAS 接口数量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21	2路ARM服务器		产品规格-HBA卡规格（若支持HBA直通卡）	HBA 卡端口数量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22	2路ARM服务器	★	产品规格-网络规格	网口速率和数量	双口25GE 光口独立网卡，配置25GE光模块，支持RDMA协议，2块；	否	

23	2路ARM服务器		产品规格-网络规格	存储型服务器网口速率和数量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24	2路ARM服务器		产品规格-网络规格	独立网卡网口数量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25	2路ARM服务器		产品规格-网络规格	独立网卡接口类型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26	2路ARM服务器		产品规格-网络规格	板载网卡接口类型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27	2路ARM服务器	★	产品规格-外部接口规格	显示接口	显示接口类型至少提供VGA	否	
28	2路ARM服务器	★	产品规格-外部接口规格	USB 接口	至少配备2个USB 接口，如USB2.0、USB3.0 等。	否	
29	2路ARM服务器		产品规格-外部接口规格	特殊接口及孔位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30	2路ARM服务器		产品规格-外部接口规格	其他接口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31	2路ARM服务器		产品规格-电源规格	电源冗余模式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32	2路ARM服务器	★	产品规格-电源规格	电源模块数量	≥2	否	
33	2路ARM服务器	★	产品规格-电源规格	电源功率	支持N+N冗余配置，且可保证单路供电运行，满足处理器满载时的需求。	否	

34	2路ARM服务器		产品规格- 电源规格	电源指示灯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35	2路ARM服务器	★	产品规格- 整机规格	外观和结构	服务器的零部件应紧固无松动，可插拔部件应可靠连接，开关、按钮和其它控制部件应灵活可靠，布局应方便使用；产品表面不应有明显的凹痕、划伤、裂缝、变形和污染等。表面涂层均匀，不应起泡、龟裂、脱落和磨损，金属零部件无锈蚀及其它机械损伤。	否	
36	2路ARM服务器	★	产品规格- 整机规格	尺寸（高×宽×深）	标准19寸机架式服务器并配置导轨或托盘，高度2U。	否	
37	2路ARM服务器		产品规格- 整机规格	服务器导轨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38	2路ARM服务器		产品规格- 整机规格	CPU 个数与机柜高度单位(U) 比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39	2路ARM服务器	★	产品规格- 整机规格	环境适应性	气候环境适应性应符合GB/T9813.3 的有关规定，工作温度 10～35℃，贮存运输温度-40～55℃；工作相对湿度 35%～80%，贮存运输相对湿度 20%～93%（40℃）；大气压86～101kPa。	否	
40	2路ARM服务器		产品规格- 整机规格	特殊机型环境适应性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41	2路ARM服务器	★	产品规格- 整机规格	机械环境适应性	机械环境适应性应符合GB/T9813.3 的有关规定。	否	
42	2路ARM服务器	★	产品规格- 整机规格	噪声	符合GB/T 9813.3 的有关规定，在产品说明中给出具体测试值塔式服务器噪声在空闲状态下不大于50dB。	否	

43	2路ARM服务器		产品规格- AI计算单元规格	AI计算单元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44	2路ARM服务器		产品规格- AI计算单元规格	一键式迁移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45	2路ARM服务器	★	产品规格- 机柜规格	机柜尺寸	无需配备机柜，所投产品可放入标准19寸机柜。	否	
46	2路ARM服务器		产品规格- 机柜规格	机柜管理板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47	2路ARM服务器		产品规格- 机柜规格	机柜电源规格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48	2路ARM服务器	★	功能要求- 主板功能	主板外部接口种类	支持USB、显示、BMC管理等接口。	否	
49	2路ARM服务器		功能要求- 主板功能	主板防烧板设计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50	2路ARM服务器		功能要求- 主板功能	扩展功能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51	2路ARM服务器	★	功能要求- 网络功能	网络功能	支持网络连接、网络访问、数据交换和网络管控功能	否	
52	2路ARM服务器	★	功能要求- CPU功能	计算处理	支持通用计算及虚拟化功能。处理器需集成整型计算单元、浮点计算单元、内存控制器、I/O 模块等，处理器与存储部件、网络部件、I/O 部件等组成计算系统，提供数据处理、网络接入等计算相关功能。	否	

53	2路ARM服务器	★	功能要求- CPU功能	密码算法实现	CPU 芯片应符合GM/T 0008 的相关规定，或芯片密码模块应符合GB/T. 37092 或 GM/T 0028 的相关规定；	否	
54	2路ARM服务器		功能要求- 存储功能	内存校验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55	2路ARM服务器		功能要求- 存储功能	SATA SSD NAND 健康状态上报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56	2路ARM服务器		功能要求- 存储功能	SATA SSD 单 die 故障隔离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57	2路ARM服务器		功能要求- RAID卡功能（若支持RAID卡）	RAID卡RAID级别支持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58	2路ARM服务器		功能要求- RAID卡功能（若支持RAID卡）	RAID 卡BBU 单元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59	2路ARM服务器		功能要求- 光驱功能	光驱类型（是否支持 RW，以及光盘类型CD/DVD）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60	2路ARM服务器	★	功能要求- 电源功能	电源热插拔	整机电源模块应具备热插拔功能	否	
61	2路ARM服务器	★	功能要求- 电源功能	电源过流保护	支持过流及短路保护的功能	否	
62	2路ARM服务器	★	功能要求- 整机功能	散热方式	支持风冷或液冷等散热方式，风扇数量满配，风扇支持冗余热插拔功能。	否	

63	2路ARM服务器		功能要求- 整机功能	其他功能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64	2路ARM服务器	★	功能要求- 管理系统 功能	BMC 固件基础功能	<p>1) 支持DHCP 设置网络功能； 2) 支持静态IP 设置网络功能； 3) 支持设备日志记录，包括但不限于登录日志、操作日志和报警日志等功能； 4) 支持日志信息导出和记录删除功能； 5)支持通过管理接口向外输出准确的报警信息功能； 6)设备的BMC 管理软件应能够按报警的严重程度进行区分； 7)支持IPMI2.0、SNMP或Redfish 等接口功能； 8)支持键盘、鼠标和视频的重定向、文本控制台的重定向、远程虚拟媒体、高可靠的硬件监控和管理功能； 9)支持基于网络开启、关闭和重启设备的功能，并查询当前设备开机运行状态； 10)支持故障提示功能，并可通过接口读取服务器故障信息； 11)支持基于网络的固件更新功能，6包括BMC 和BIOS 等； 12)支持基于网络安装操作系统的功能，并可通过网络控制台访问设备； 13)支持通过本地的硬盘或光驱等存储设备，基于网络完成设备的操作系统安装功能； 14)支持通过浏览器打开管理界面并登录功能； 15)支持设置口令策略功能； 16)支持访问权限设置功能，并通过日志记录访问事件； 17)支持对出厂默认的用户名及口令进行安全保护功能，并提供默认口令修改提示； 18)支持读取设备主板的工作环境温度功能； 19)支持读取服务器CPU 等核心器件的温度功能； 20)支持通过外部管理工具进行 BMC参数设置的功能，并可基于网络通过外部管理工具对BMC 进行管理； 21)应支持固件版本查询、固件升级 22)支持基于网络实现开关机和复位控制的功能； 23)BMC 启动时间应不超过 180s，实现功能包括网络、IPMI、散热、传感器服务可用； 24)支持BMC 固件设置的恢复出厂功能。</p>	否	
65	2路ARM服务器		功能要求- 管理系统 功能	BMC固件增强功能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66	2路ARM服务器	★	功能要求- 管理系统 功能	BIOS固件基础功能	1) 支持查看固件版本、内存信息、主板信息、处理器信息和系统时间信息功能； 2) 支持上电初始化界面显示 CPU 信息、内存信息、固件版本和部分快捷键信息功能； 3) 支持设置界面中英文显示切换功能； 4) 支持查看 PCI e 设备信息，SATA 设备信息功能； 5) 支持操作系统安装和引导功能， 应并向操作系统提供计算机主板信息和服务接口； 6) 支持设置启动顺序，并按照设置的启动顺序启动功能； 7) 支持安全启动功能； 8) 支持设置口令、修改口令、验证口令功能； 9) 支持板载显示控制或独立显卡的显示控制功能； 10) 支持 RAID 识别和启动功能； 11) 支持串口重定向功能； 12) 支持固件更新功能； 13) 支持 BIOS 固件设置的恢复出厂功能； 14) 支持网络引导启用和关闭功能。	否	
67	2路ARM服务器	★	功能要求- 管理系统 功能	远程控制	支持远程关机和重新启动功能	否	
68	2路ARM服务器	★	功能要求- 操作系统 及驱动功 能	操作系统及驱动的 升级	支持通过网络、闪存盘对操作系统、驱动进行升级。	否	
69	2路ARM服务器		功能要求- 操作系统 及驱动功 能	操作系统级驱动的 升级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70	2路ARM服务器	★	功能要求- 操作系统 及驱动功 能	操作系统功能	支持访问控制、安全审计、网络接入鉴别等功能；操作系统其他功能应满足操作系统政府采购需求标准中加的指标要求。	否	
71	2路ARM服务器	★	功能要求- 中文信息 处理功能	中文信息处理	符合GB 18030 的有关规定。	否	

72	2路ARM服务器		功能要求- 机柜功能	机柜管理功能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73	2路ARM服务器		功能要求- 机柜功能	机柜通信方式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74	2路ARM服务器		功能要求- 机柜功能	多集群作业管理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75	2路ARM服务器	★	安全要求- 关键部件 安全要求	关键部件安全要求	CPU 和操作系统等关键部件应当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本次采购的设备不含GPU。	否	
76	2路ARM服务器	★	安全要求- 固件安全 要求	故障检测	支持故障检测功能，可以检测到具体的FRU（内存、硬盘等）的故障并发出告警。	否	
77	2路ARM服务器		安全要求- 固件安全 要求	内存故障智能预测 和自愈修复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78	2路ARM服务器		安全要求- 固件安全 要求	硬盘故障智能预测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79	2路ARM服务器		安全要求- 固件安全 要求	PCIe 链路故障智能 诊断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80	2路ARM服务器		安全要求- 固件安全 要求	内存故障隔离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81	2路ARM服务器		安全要求- 固件安全 要求	内存、PCIe 卡的故障 精准告警功能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82	2路ARM服务器		安全要求- 固件安全 要求	异常下电关键数据 保护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83	2路ARM服务器		安全要求- 固件安全 要求	BMC/BIOS固件双镜像保护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84	2路ARM服务器		安全要求- 固件安全 要求	CPU 核重启隔离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85	2路ARM服务器		安全要求- 固件安全 要求	内存地址隔离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86	2路ARM服务器		安全要求- 固件安全 要求	内存存储阵列替换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87	2路ARM服务器		安全要求- 固件安全 要求	安全启动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88	2路ARM服务器		安全要求- 系统安全 要求	Syslog双向鉴别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89	2路ARM服务器	★	安全要求- 系统安全 要求	弱口令字典检查	支持弱口令字典检查功能，出现在弱口令字典中的字符串不能被设置为用户口令	否	
90	2路ARM服务器	★	安全要求- 系统安全 要求	白名单访问控制	支持基于时间、IP 或 MAC 白名单访问控制。	否	
91	2路ARM服务器		安全要求- 系统安全 要求	双因素鉴别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92	2路ARM服务器	★	安全要求- 系统安全 要求	二次鉴别	支持二次鉴别功能。对于用户配置、权限配置、公钥导入等重要的管理操作，已登录用户应通过二次鉴别后，才能执行操作	否	
93	2路ARM服务器		安全要求- 系统安全 要求	匿名化用户告警接收邮箱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94	2路ARM服务器	★	安全要求-系统安全要求	密码证书安全加密存储	支持对带外管理系统中的用户口令和证书等敏感信息进行加密存储， 禁止使用私有的和业界已知不安全的密码算法。	否	
95	2路ARM服务器	★	安全要求-系统安全要求	敏感信息安全加密传输	支持使用安全的传输加密协议（如SSH 或 HTTPS 等）传输用户的敏感信息	否	
96	2路ARM服务器	★	安全要求-信息安全要求	研发过程安全	供应商承诺，生产商已建立从需求、设计、开发、测试、维护端到端的开发流程管理机制，输出和保存开发流程中每个阶段的产品需求清单、设计文档、开发文档、测试记录等材料，保证各个流程可追溯。	否	
97	2路ARM服务器		安全要求-信息安全要求	漏洞管理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98	2路ARM服务器		安全要求-信息安全要求	网络关键设备服务器要求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99	2路ARM服务器		安全要求-信息安全要求	增强要求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100	2路ARM服务器	★	安全要求-物理安全	物理安全	安全要求应符合GB 4943.1 的规定。	否	
101	2路ARM服务器	★	安全要求-限用物质的限量要求	限用物质的限量要求	限用物质的限量应符合GB/T 26572 的要求。	否	
102	2路ARM服务器	★	性能要求-CPU性能	CPU 主频	≥2.6GHz	否	
103	2路ARM服务器	★	性能要求-CPU性能	单CPU 核数	≥48	否	

104	2路ARM服务器	#	性能要求-CPU性能	单CPU 末级缓存容量	≥32MB	否	
105	2路ARM服务器		性能要求-内存性能	单内存模块容量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106	2路ARM服务器	#	性能要求-内存性能	内存速率	支持≥2666MT/s	否	
107	2路ARM服务器		性能要求-存储性能	硬盘转速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108	2路ARM服务器	★	性能要求-RAID卡性能	RAID卡缓存容量大小	配置磁盘阵列卡不小于2块，2块系统盘使用独立的阵列卡，其他磁盘不得使用系统盘的阵列卡，≥8口独立SAS RAID控制器，支持RAID0/1/5/6/10，、磁盘直通模式，速率≥6G/s，Cache 缓存≥2GB，支持掉电保护。	否	
109	2路ARM服务器	★	性能要求-FC HBA卡性能	FC HBA卡速率	不低于16Gb HBA卡（向下兼容），2块。	否	
110	2路ARM服务器		性能要求-网络性能	独立网卡速率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111	2路ARM服务器		性能要求-网络性能	板载网卡速率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112	2路ARM服务器	★	性能要求-电源能耗	电源能耗	符合GB/T 9813.3 的有关规定。	否	
113	2路ARM服务器	#	兼容要求-部件兼容性要求	内存兼容性	适配 3 种及以上市场主流内存厂商的产品，且均不低于产品支持的内存规格。	否	

114	2路ARM服务器	▲	兼容要求- 部件兼容性要求	固态存储兼容性	适配 3 种或以上厂商的固态存储产品，且均不低于产品支持的固态存储设备规格。	否	
115	2路ARM服务器		兼容要求- 部件兼容性要求	FC HBA卡兼容性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116	2路ARM服务器		兼容要求- 部件兼容性要求	RAID卡兼容性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117	2路ARM服务器	▲	兼容要求- 部件兼容性要求	网卡兼容	网卡应适配两种或以上厂商产品。	否	
118	2路ARM服务器	★	兼容要求- 部件兼容性要求	功能卡兼容性	内置或适配符合PCIe 的功能卡，如：网络功能卡、存储功能卡及图形显示功能卡。	否	
119	2路ARM服务器	#	兼容要求- 外设兼容性	外设兼容性	兼容多种主流生产商的外部设备，包括显示器、键盘、鼠标、闪存盘、移动硬盘、USB 光驱及 KVM 等，要求使用不同厂商的外部设备时，系统均能正常识别和安装驱动。	否	
120	2路ARM服务器	★	兼容要求- 软件兼容性	数据库兼容	兼容GaussDB、Gbase、TDSQL及其它主流数据库产品。	是	提供兼容性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21	2路ARM服务器	▲	兼容要求- 软件兼容性	中间件兼容	兼容 3 个及以上厂商的中间件产品。	否	
122	2路ARM服务器	▲	兼容要求- 软件兼容性	平台软件兼容	兼容 3 个及以上厂商的大数据平台。	否	
123	2路ARM服务器		兼容要求- 软件兼容性	虚拟化软件兼容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124	2路ARM服务器		可靠性要求-存储可靠性要求	SATA SSD可靠性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125	2路ARM服务器	▲	可靠性要求-整机可靠性要求	整机可靠性	MTBF 值（MTBF的不可接受值）不得低于 100000h。	否	
126	2路ARM服务器	▲	可靠性要求-整机可靠性要求	风扇可靠性	风扇寿命应不低于 40000h。	否	
127	2路ARM服务器	★	可靠性要求-整机可靠性要求	部件可靠性	支持硬盘、电源、风扇热插拔(内置风扇除外)。	否	
128	2路ARM服务器	★	包装及运输要求	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符合GB/T 9813.3 和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的相关规定。	否	
129	2路ARM服务器	#	服务要求-服务响应	服务响应	a) 提供电话、电子邮件、远程连接等多种形式的服务； b) 提供同城 4h、异地 12h 技术响应服务，2 个工作日解决问题，对于未能解决的问题和故障应提供可行的升级方案，并提供周转设备； c) 建立全国技术服务体系和服务 团体，符合专业服务体系标准要求， 提供原厂中文服务； d) 服务周期内提供产品的维修、换件和升级服务。	否	
130	2路ARM服务器	★	服务要求-服务响应	培训服务	供应商提供培训材料、产品手册、培训视频等培训相关内容。	否	
131	2路ARM服务器	★	服务要求-服务周期	服务周期	提供5年原厂质保服务，5×8×4小时工程师带备件上门的原厂质保服务，硬盘免回收；在质保服务年限内，提供每年2次原厂巡检服务。	是	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32	2路ARM服务器	★	服务要求-服务工具要求	工具要求	供应商提供设置服务器硬件、辅助操作系统安装等功能的辅助工具和管理软件。且随附软件应具有合法授权或版权。	否	

133	2路ARM服务器		服务要求-服务工具要求	辅助工具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134	2路ARM服务器	★	服务要求-服务工具要求	驱动安装升级指引	供应商提供出厂安装的配件所需的驱动程序，形式包括但不限于驱动光盘、驱动下载链接等。其他配件应提供指引。	否	
135	2路ARM服务器		服务要求-服务工具要求	随机附开盖工具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136	2路ARM服务器		服务要求-服务工具要求	代码迁移工具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137	2路ARM服务器		服务要求-服务工具要求	性能分析工具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138	2路ARM服务器		服务要求-服务工具要求	跨架构平台应用兼容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139	2路ARM服务器	★	服务要求-服务工具要求	管理软件	具备资源管理、系统管理、性能监控、健康监控、基于网络控制、报警设置功能。	否	
140	2路ARM服务器	#	服务要求-增值服务	厂家升级产品软件与扩容服务	供应商提供原厂级的部件/软件产品升级和扩容能力。	否	
141	2路ARM服务器		服务要求-增值服务	服务保障升级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142	2路ARM服务器	▲	服务要求-增值服务	提供上门服务	供应商具备提供上门服务的能力。	否	
143	2路ARM服务器		服务要求-增值服务	业务场景性能优化服务及整体架构升级服务	本项目不涉及，对本条指标项无要求	否	

144	2路ARM服务器	★	供保要求-供应链质量	抗干扰性	当产品部件出现供应风险时，应通知客户并提供风险应对方案确保产品的服务保障，必要时应停止相关受影响产品的销售。	否	
145	2路ARM服务器	★	供保要求-供应链质量	供应能力证明	供应商提供供应链稳定承诺书，供应商承诺，生产商确保产品的部件在产品服务周期内稳定供货。	是	提供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本商务要求共有“★”指标9个，“#”指标1个，“▲”指标7个。

序号	分类	重要性	内容	二级指标	服务要求标准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	提供方式
1	2路ARM服务器	★	交付货物和时间		总公司与投标人签订上述产品的采购合同，投标人应在合同签订之日后按采购人要求30个工作日内提供所有产品，投标人派专人按照要求将货物运至采购人要求的最终目的地之时，视为货物的交付时间。	否	
2	2路ARM服务器	★	交付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交付地点为北京、无锡，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交付。	否	
3	2路ARM服务器	▲	环保要求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告16号文有关规定，服务器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产品，投标时请提供所投产品的相关证书。	是	提供相关证书。

4	2路ARM服务器	★	质量保证		<p>提供的合同货物为全新的、完整的、未开封的、未使用过的货物，并且保证其性能和质量与合同规定相符。提供的技术资料是完整的、清晰和准确的。 提供的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相关标准、相关行业标准、合同技术规范以及原厂商质量标准，并在出厂前通过原厂商质量测试和检验。 在不增加新功能的情况下免费提供新软件的许可使用权。 提供准确、充足的技术服务及必要的技术培训，以满足安装、试运行、性能测试、运转及维护的要求。 在收到各报修或技术服务要求的通知后，承诺质量保证期内免费维修更换有缺陷的货物、部件或提供相应的质量保证期服务；如质量保证期外需投标人提供同等服务，投标人可以收取成本费（服务分项价格应不高于本期合同约定）。对造成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保留索赔的权利。 在收到报修或技术服务要求的通知后，没有按照服务承诺弥补缺陷，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应由投标人承担。同时，采购人仍有权根据合同规定向投标人行使其他权利。 投标人承诺货物不存在任何质量瑕疵和权利瑕疵。</p>	否	
5	2路ARM服务器	★	包装及标记		<p>1、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外包装必须小心恰当及坚固，适合长途运输需要，并具有防潮、防湿、防锈、防蚀和防震动的的作用。 2、投标人应以醒目的中文印刷字体在各包装箱上标明通用规范的运输标记或标志，如项目名称、货物名称与合同号以及采购人和投标人双方名称等相关信息。 3、每个箱子侧面应清楚标明交货地点的全称；装箱单应清楚注明每个站点总箱数（如果分站点交货）；投标人应对包装箱内每件辅件进行标签，标明“备件”或“工具”及具体名称，并注明合同号、箱号及安装站。采购人有权不接收未按上述规定包装的合同设备、技术文件等。 4、有关的技术资料如样本、图纸、操作手册、维修指南及服务手册、产品产地证明书、质量保证书和系统操作说明书等应清晰、正确、完整，并应随同货物一起发运。</p>	否	

6	2路ARM服务器	★	到货验收		<p>货物运抵交货地点后，按照采购人要求，由采购人和投标人根据合同的规定及投标人提交的发货证明，对全部设备的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包装及资料、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文件进行开箱检查验收，查验的内容包括货物包装、外观、数量等，如有异议应当当场提出；如无异议，参与验货的双方应签署《到货验收合格单》，即为货物正式交付。货物正式交付之前，如果发生丢失、损害或毁坏等风险和费用，应由投标人承担。 投标人承诺提供设备是合同签订后按照最新的生产标准出厂的产品,若验货时发现货物数量不足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开箱时虽然货物外包装完好无损但箱内货物短缺或损伤，由投标人负责免费解决，采购人保留索赔及退货权利，有权拒绝接收或决定暂时收取该批次货物，并在发现后及时记录，双方当场签字，作为投标人补/换货的依据。投标人应当在10日内补/换货，并按前述各项要求交付及验收。 3、货物交付后需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到货验收，如通过，双方签署《到货验收合格单》。</p>	否	
---	----------	---	------	--	---	---	--

7	2路ARM服务器	★	初步验收 (安装调试验收)		<p>1、按照投标人要求完成进场、上架、加电测试，确认产品能正常工作。设备上架、加电以及本次项目涉及产品的集成服务可根据采购人需要由投标人完成。所有货物的加电（power on）自检验测试必须在其它测试前成功完成。若自检验不能正常通过，视为产品不合格。</p> <p>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投标人向采购人提供一份详细的验收报告，包括该产品系统联合调试成功、可正常运转的测量数据和资料，经过采购人的认可后，由采购人组织初验。初验合格后，双方签署《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单》。</p> <p>2、如果合同货物中的任何部分不能按照合同规定通过初验，投标人将采取一切补救措施以使初步验收测试能够在采购人要求的期限内进行，再次初验由投标人负担费用。投标人应根据合同的规定对再次初验造成的采购人的损失进行赔偿。产品测试中出现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要求的，或测试中出现不符合要求的严重质量问题时，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并保留索赔的权利。</p> <p>3、自《到货验收合格单》签订之日起，需在30个工作日内完成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完成后，进入不少于3个月不超过6个月的连续试运行。</p>	否	
---	----------	---	------------------	--	--	---	--

8	2路ARM服务器	★	最终验收		<p>1、试运行期满可以进行终验。最终验收合格的条件必须至少满足以下3个要求：已提供了合同的全部产品和资料；试运行时间满足合同要求；性能测试和试运行时出现的问题已被解决。终验合格后，双方签署《最终验收合格单》。</p> <p>2、如果合同货物中的任何部分不能通过最终验收，投标人将采取一切补救措施以使最终验收能够尽快再次进行，再次终验由投标人负担费用。投标人应根据合同的规定对再次终验造成的采购人的损失进行赔偿。如果最终验收失败次数超过3次或超过合同规定的有关期限，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并按投标人违约处理。采购人有权追索由此造成工期延误而给采购人带来的经济损失。如果导致合同不能继续执行，采购人有权按退货索赔程序处理。</p> <p>3、自《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单》签订之日起，需在180个日历日内完成最终验收。</p>	否	
9	2路ARM服务器	★	质保服务		<p>1、质量保证期：从双方签署《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单》起5年。投标人承诺所有硬件质保期内免费保修。</p> <p>2、根据采购要求、设备需求及服务需求等制定备品备件供应方案（质保期内），并详细列出名称、类型、性能、数量、提供地点、放置地点、服务条款等内容，且必须是原设备厂商提供的原厂全新备件。</p> <p>3、承诺在质量保证期内提供部分备用设备易损部件长期存放在采购人现场，以便在设备发生故障能及时更换。</p> <p>4、承诺原厂商在质保期内提供零配件的安装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安装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其厂家原产的或是经其认可的；所有的替代零配件必须是新的未使用和未经修复的，除非采购人提供书面许可，否则不可使用此范围外的其他（非新的）配件。</p>	否	
10	2路ARM服务器	★	技术支持服务		<p>1、投标人承诺5年原厂软硬件技术支持服务：提供5年5×8×4小时原厂软硬件技术支持服务。硬件原厂制造商承诺所有硬件过免费保修期后按原价维修（按投标货物价格数量表所列价格，更换零部件的按合同签订时的零部件价格），响应速度同保修期响应速度。</p> <p>2、投标人承诺提供7*24小时互联网/电子邮件技术支持</p>	否	

				<p>、7*24小时远程电话支持；对采购人提出的预防性维护要求应在2小时内做出实质性响应，及时解决系统运行中的问题。对采购人提出的故障性维护要求应在0.5小时内做出实质性响应。（或在采购人要求的期限内及时解决系统运行中的问题。否则，由此而带来的损失，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3、对业务的正常运行造成重大影响的问题，如系统崩溃、无法启动、拒绝连接等，投标人需提供应急方案，方案至少包括以下内容：系统运行过程中如果发生故障，设备故障恢复时间在4小时内；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到现场提供服务，投标人必须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故障修复时间应在4小时以内，并确保紧急故障下立即提供现场恢复服务；在接到采购人的故障通知后，若投标人未能按时到达，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赔偿；系统运行过程中如果发生故障，投标人需启动公司的多层技术资源支持，帮助采购人排查问题，直到问题最终获得妥善处理；对于采购人系统的重要问题，投标人至少每天汇报一次问题解决情况；在整个系统设计没有单点故障的情况下，故障恢复期间应确保系统不中断。</p> <p>4、投标人必须及时向采购人通报本产品中所采用软件产品的升级情况及升级建议，若采购人需要对软件升级，投标人应免费提供升级版本和相应的支持服务。如果因技术投标人未及时提供升级建议而给采购人带来损失，由投标人负责承担相应责任。对于原厂即将不再提供技术支持和维护升级的软件，需至少提前一年书面正式通知采购人。 5、协助采购人完成该产品日常维护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下述内容：所有设备产品技术支持服务；技术咨询服务；现场技术支持服务；不限次数的现场逻辑变更或配置服务；相关方案编写；产品升级服务（包括bug修复、现有版本升级等）、运行情况检查、性能调优、故障排除及故障排除所需要的原厂备件免费更换（含备件本身），其中，运行情况检查（深度巡检）服务每年至少提供2次，巡检时间由采购人指定；性能调优服务则须根据采购人调优需求来提供。</p>	
--	--	--	--	---	--

11	2路ARM服务器	#	技术服务团队		<p>1、投标人应派遣有经验的技术人员组成项目组完成实施技术服务。项目组至少由5人组成，包括原厂商项目经理1人和至少原厂商技术人员4名。其中原厂商项目经理需具有8年及以上服务器集成实施项目工作经验，技术人员需具有3年及以上服务器实施集成或维保经验的原厂商技术工程师，对所投设备有一定了解，可对故障进行快速分析定位。项目实施过程中主要人员原则上不允许更换，如需更换，必须经采购人同意，且更换的人员必须与被更换人员具有相同的能力。整个项目周期内投标人主动更换项目小组人员不得超过总人数的50%。</p> <p>2、投标人应安排技术人员，根据采购人需求完成各系统项目技术文档编写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规划、设计、实施、测试、上线、运维维护等技术手册。</p> <p>3、投标人根据采购人需求提供项目组成员名单及联系方式（包括手机及电子邮件等），提供项目组成员资质等证明资料。</p> <p>4、投标人项目组应协助、配合采购人的工作，按照采购人提出并经采购人同意的技术要求和实施计划要求，配合其开展工程实施工作。在工程实施过程中，服从采购人的统一管理，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和标准规范，协调原厂商技术人员参与工程实施。</p>	是	<p>1. 提供满足人员组成要求的承诺函。</p> <p>2. 提供原厂商项目成员工作简历（包括人员名单、联系方式、工作经验及资质证书复印件等）。</p>
12	2路ARM服务器	▲	产品技术培训		<p>承诺针对中标产品进行技术培训，包括但不限于开关机操作、健康检查、管理配置、故障排查等。</p>	是	<p>提供技术培训方案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13	2路ARM服务器	▲	所投产品案例		<p>投标人提供本标段所投产品自2023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案例。所投ARM服务器同型号或同系列产品的任一应用案例。</p>	是	<p>提供案例证明材料（采购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14	2路ARM服务器	▲	资质情况		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原厂商具有ISO9001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20000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	是	提供证书复印件。
15	2路ARM服务器	▲	授权情况		1、投标人应为产品的原厂商或原厂授权代理商。如为原厂商，自行提供书面承诺,并加盖原厂商公章。如为代理商，提供原厂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2、投标人出具所投产品关键芯片（CPU 芯片）的生产厂商对本项目的芯片授权书，并加盖CPU厂商公章。	是	提供原厂授权或承诺函，并加盖原厂公章。
16	2路ARM服务器	▲	实施方案		投标人提供要素完整的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应包括总体设计方案、实施计划与里程碑、项目质量管理、项目风险管理、售后服务方案等五部分。	是	提供实施方案，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7	2路ARM服务器	▲	售后服务		供应商承诺服务器设备提供5年原厂维保服务基础上，免费提供更长时间的原厂维保服务。	是	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原厂公章。

3.3 付款方式

序号	付款节点(进度)	付款条件	付款比例(或金额)	资金支付方式	备注
1	到货验收付款	双方签订《到货验收合格单》，采购人在收到乙方提供的与本次付款金额等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十（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百分之三十）。	30.00%	先票后付	无

2	初步验收付款	双方签订《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单》，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与本次付款金额等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十（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百分之四十）。	40.00%	先票后付	无
3	最终验收付款	双方签订《最终验收合格单》，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与本次付款金额等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十（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百分之三十）。	30.00%	先票后付	无

3.4 履约验收方案

（1）验收主体

采购人（需求部门） 成方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人（需求部门）拟邀请（ ）

（2）验收时间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之日后按甲方要求30个工作日内提供所有产品。货物交付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到货验收，双方签署《到货验收合格单》。 初步验收时间：设备到货验收并安装调试完成后，甲方进行初步验收，合格后出具《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单》。 自《到货验收合格单》签订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初步验收。 最终验收时间：试运行完成后，甲方对货物进行最终验收，合格后出具《最终验收合格单》。 自《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单》签订之日起，180个日历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免费质量保证期：自开具《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单》后起算起5年。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3）验收方式 分阶段验收

（4）验收程序 4.1 到货验收：货物运抵本合同确定的交货地点后，按照甲方要求，由甲方和乙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及乙方提交的发货证明，对全部设备的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包装及资料、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文件进行开箱检查验收，查验的内容包括货物包装、外观、数量等，如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如无异议，参与验收的双方应签署《到货验收合格单》，即为货物正式交付。货物正式交付之前，如果发生丢失、损害或毁坏等风险和费用，应由乙方承担。货物交付后需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到货验收，通过后双方签署《到货验收合格单》。 4.2 初步验收（安装调试验收）：按照甲方要求完成进场、上架、加电测试，确认产品能正常工作。设备上架、加电以及本次项目涉及产品的集成服务可根据甲方需要由乙方完成。所有货物的加电（power on）自检验测试必须在其它测试前成功完成。若自检验不能正常通过，视为产品不合格。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向甲方提供一份详细的验收报告，包括该产品系统联合调试成功、可正常运转的测量数据和资料，经过甲方认可后，由甲方组织初验。初验合格后，双方签署《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单》。 自《到货验收合格单》签订之日起，需在30个工作日内

完成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完成后，进入不少于3个月不超过6个月的连续试运行。4.3 最终验收：试运行期满可以进行终验。最终验收合格的条件必须至少满足以下3个要求：（a）已提供了合同的全部产品和资料；（b）试运行时间满足合同要求；（c）性能测试和试运行时出现的问题已被解决。终验合格后，双方签署《最终验收合格单》。自《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单》签订之日起，需在180个日历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5）验收内容 4.1 到货验收：货物运抵本合同确定的交货地点后，按照甲方要求，由甲方和乙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及乙方提交的发货证明，对全部设备的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包装及资料、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文件进行开箱检查验收，查验的内容包括货物包装、外观、数量等，如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如无异议，参与验收的双方应签署《到货验收合格单》，即为货物正式交付。货物正式交付之前，如果发生丢失、损害或毁坏等风险和费用，应由乙方承担。货物交付后需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到货验收，通过后双方签署《到货验收合格单》。4.2 初步验收（安装调试验收）：按照甲方要求完成进场、上架、加电测试，确认产品能正常工作。设备上架、加电以及本次项目涉及产品的集成服务可根据甲方需要由乙方完成。所有货物的加电（power on）自检验测试必须在其它测试前成功完成。若自检验不能正常通过，视为产品不合格。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向甲方提供一份详细的验收报告，包括该产品系统联合调试成功、可正常运转的测量数据和资料，经过甲方认可后，由甲方组织初验。初验合格后，双方签署《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单》。自《到货验收合格单》签订之日起，需在30个工作日内完成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完成后，进入不少于3个月不超过6个月的连续试运行。4.3 最终验收：试运行期满可以进行终验。最终验收合格的条件必须至少满足以下3个要求：（a）已提供了合同的全部产品和资料；（b）试运行时间满足合同要求；（c）性能测试和试运行时出现的问题已被解决。终验合格后，双方签署《最终验收合格单》。自《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单》签订之日起，需在180个日历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6）验收标准 4.1 到货验收：货物运抵本合同确定的交货地点后，按照甲方要求，由甲方和乙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及乙方提交的发货证明，对全部设备的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包装及资料、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文件进行开箱检查验收，查验的内容包括货物包装、外观、数量等，如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如无异议，参与验收的双方应签署《到货验收合格单》，即为货物正式交付。货物正式交付之前，如果发生丢失、损害或毁坏等风险和费用，应由乙方承担。货物交付后需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到货验收，通过后双方签署《到货验收合格单》。4.2 初步验收（安装调试验收）：按照甲方要求完成进场、上架、加电测试，确认产品能正常工作。设备上架、加电以及本次项目涉及产品的集成服务可根据甲方需要由乙方完成。所有货物的加电（power on）自检验测试必须在其它测试前成功完成。若自检验不能正常通过，视为产品不合格。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向甲方提供一份详细的验收报告，包括该产品系统联合调试成功、可正常运转的测量数据和资料，经过甲方认可后，由甲方组织初验。初验合格后，双方签署《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单》。自《到货验收合格单》签订之日起，需在30个工作日内完成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完成后，进入不少于3个月不超过6个月的连续试运行。4.3 最终验收：试运行期满可以进行终验。最终验收合格的条件必须至少满足以下3个要求：（a）已提供了合同的全部产品和资料；（b）试运行时间满足合同要求；（c）性能测试和试运行时出现的问题已被解决。终验合格后，双方签署《最终验收合格单》。自《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单》签订之日起，需在180个日历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7）其他事项（如有） /

3.5 其他

招标响应承诺函模版

致：（采购人/代理机构）

我们_____（投标人名称）是按_____（国家名称）法律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地址），现依据贵方要求提供投标响应承诺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我方郑重承诺：

序号	承诺内容	是否承诺	
		是	否
1			
2			
3			
4			
5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第四章 资格审查

经审查不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 一般资格审查

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一章“1.2.2一般资格要求”

4.2 需求单位要求的资格审查

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一章“1.2.3需求单位要求的资格条件”

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的采购项目，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 3 家的，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财库〔2020〕46号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4.3 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查询截止时间为开标后资格审查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方式：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必须留存，并与该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 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 and 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加盖电子签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 评标委员会

一、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招标项目的特点，并按照政府采购法律规定的原则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二、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三、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以及确定中标的过程中，投标人对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其投标资格被取消。

四、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五、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开展评标活动。

六、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二）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三）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四）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五）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5.3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评标方法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评标方法”。

一、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

- （一）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二）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二、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

- （一）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二）评标委员会将依据上述评标办法制定的评分细则（详见本招标文件“5.5评标细则及标准”）进行评标，计算各投标人得分并排出名次。

5.4 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 二、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对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选择性报价	采购人不接受投标人提供的选择性报价、赠送，每种货物或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2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招标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4	是否接受分包形式履行合同	本项目不接受分包形式履行合同
5	投标被拒绝：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6	投标被拒绝：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如果公开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做相应的审查；如果未公开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则不做相应的审查。
7	投标被拒绝：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投标被拒绝：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9	投标被拒绝：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0	投标被拒绝：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1	投标被拒绝：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2	投标被拒绝：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3	投标被拒绝：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4	投标无效：投标人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文件纸质版和电子版（包括线上加密和现场递交的非加密电子版）	投标人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文件纸质版和电子版（包括线上加密和现场递交的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无效。
15	投标无效：投标文件未加盖电子签章或公章	投标文件电子版未按要求加盖《关于供应商办理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的通知》中指定供应商签发的单位电子签章（如遇启用纸质投标文件时，评标委员会对纸质投标文件按要求加盖公章进行审查）投标无效。
16	满足★号指标要求	满足★号指标要求

以上符合性审查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投标被拒绝。

5.4.3 异常低价审查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未设定最高限价的采购项目，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如果采购预算、最高限价均未公开，则不做此条审查；
-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

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5.4.4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二、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加盖电子签章，并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反馈时限内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评标委员会。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4.5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以下的评标原则，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评标原则如下：

- 一、评标委员会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
- 二、评标参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
- 三、维护招、投标双方的合法权益。

5.4.6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人、报价最低、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等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核对评标结果。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

5.4.7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一、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

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二、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三、最低报价的投标人并不保证成为中标候选人。

5.4.8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

评标委员会成员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对评标报告有异议的，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5 评标细则及标准

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标。

5.5.1 评标办法与分制

本项目评审采用百分制，标准分为100分（不含加分）。

5.5.2 评分办法与评审原则

一、评标委员会评委根据本细则所列评分标准，对各投标人进行独立评分。各评委对投标人的评分进行算术平均得出投标人最终得分，并据此对投标人进行排名推荐中标候选人。

二、评审中应遵循“质优价廉者优先”的综合评审基本原则。

三、根据财库[2019]9号、18号、19号文，节能环保产品是指纳入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并依据品目清单提供认证证书的产品。

四、中小企业是指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且必须填写并提供本招标文件所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二）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是指人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中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且必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企业是指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规定的监狱企业，且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注：此条款适用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本身为中小企业的，不重复扣除。

五、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含）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

5.5.3 评分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44.00分 商务部分16.00分 报价得分4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项	详细描述	分值	客观/主观
技术评审	满足技术指标情况	投标人需针对（四）技术商务要求中的（1）技术要求进行逐项应答： 不满足任何1条★（星号）条款的投标将被拒绝，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2）每满足1条#（#号）条款的，得2分； （3）每满足1条△（△号）条款的，得1分； 本项最低得0分，最高得27分。	27.00	客观
	实施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就实施方案要素（总体设计方案、实施计划与里程碑、项目质量管理、项目风险管理、售后服务方案等五部分）齐全程度打分： 1.实施方案五部分要素齐全，得3分； 2.实施方案要素缺一部分，得2分； 3.实施方案要素缺两部分，得1分； 4.实施方案要素缺三部分及以上，或未提供实施方案，得0 分。 本项指标为客观评价，满分3分。	3.00	客观
	技术服务团队	针对项目组人员经验进行评价： 1. 投标人须承诺其拟派技术人员满足采购需求中“技术服务团队”的人员组成要求，即至少包含原厂商项目经理1名、原厂商技术工程师4名。在满足上述基本人数要求的基础上，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原厂商项目成员工作简历进行评分：项目组成员中每提供一位具有3年及以上服务器实施集成或维保经验的原厂商技术工程师得1分，最高得4分。 2.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原厂商项目经理工作经验进行打分：原厂商项目经理具有8年及以上服务器集成实施项目经验，得1分，否则不得分。 注：投标人如未提供满足人员组成要求的承诺函，或承诺函中未明确体现原厂商项目经理和原厂商技术工程师身份及数量的，视为不满足基本人员要求，本项不得分。	5.00	客观

产品技术培训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培训方案，就培训方案要素（开关机操作、健康检查、管理配置、故障排查等四部分）齐全程度打分： 1. 培训方案四部分要素齐全，得3分； 2. 培训方案要素缺一部分，得2 分； 3. 培训方案要素缺两部分，得1分； 4. 培训方案要素缺三部分及以上，或未提供实施方案，得0 分。 本项指标为客观评价，满分3分。	3.00	客观
售后服务	5年原厂质保服务基础上，所有投标产品每多1年免费原厂质保服务加3分，最多得6分。注：需要提供加盖原厂公章的承诺函，否则视为无效。	6.00	客观

商务评审	所投产品案例	根据提供本标段所投产品自2023年1月1日（含）以后，截至评标当日（含）（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案例情况，进行评分。 所投ARM服务器同品牌，同型号或同系列产品的任一应用案例，单个项目案例不低于20台，每有1个案例得2分，最高得6分。 注： 1. 同一甲方（同一甲方指的是XXX有限公司与其分公司，即XXX公司及其XXX分公司、XXX 分公司）案例不重复计分，合同乙方可以不是投标人；同一框架协议内所有订单视为一个案例，同一框架协议内订单涉及的产品数量可以累加计算。 2. 案例证明材料应包含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复印件须能体现采供双方名称、盖章、采购数量、能够体现型号或系列以及性能的产品描述（如合同中未能体现该内容，可以在业绩合同后单独附型号、系列、性能的说明）、服务内容、服务时间，加盖投标人公章；不能体现采供双方名称、盖章、采购数量、型号或系列以及性能的产品描述、服务内容、服务时间的案例无效。 3. 同型号：指所投产品与案例产品的品牌及具体型号代码完全一致。 同系列：指所投产品与案例产品属于同一品牌下的同一产品系列。同系列产品具有相似的硬件架构和软件支持体系。 4. 以上案例均须提供所投设备与应用案例属于“同品牌，同型号或同系列”的原厂说明或证明文件，并加盖原厂公章。如未提供有效的证明材料，或专家无法依据所提供的材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按照不得分处理。	6.00	客观
	资质情况	所投核心产品原厂商具有ISO9001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20000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有1个有效证书，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注：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否则视为无效。	3.00	客观

	授权情况	(1) 投标人如为原厂商, 则出具服务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得3分; 投标人如为代理商, 出具所投产品原厂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 并加盖原厂公章, 得3分, 否则0分。(2) 投标人如出具所投产品关键芯片(CPU 芯片)的生产厂商对本项目的芯片授权书, 并加盖CPU厂商公章, 得3分, 否则0分。	6.00	客观
	环保要求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告16号文有关规定, 服务器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产品, 提供了投标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 得1分, 否则得0分。注: 投标人须提供其所投产品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否则不予认可。说明: 1. 在本处提供的证明材料如与投标人所投产品内容(品牌、型号、规格等)不符, 视为无效。2. 如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须承担相应法律责任。3. 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登陆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1.00	客观
价格分	价格分	按如下公式计算得出各投标人的价格得分: 报价得分=(评分基准价/投标报价)×40, 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注: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人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分基准价。	40.00	客观

价格扣除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比例	说明
----	----	------	----	----

1	落实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含）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注：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
---	---------------	--	--------	--

5.6 确定中标程序

一、公示中标候选人

根据《国有金融企业集中采购管理暂行规定》（财金〔2018〕9号）第二十八条“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的，应当按规定发布招标公告、资格预审公告，公示中标候选人、中标结果等全流程信息”，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委员会提交评审报告后，在“投标人须知前格式”中的“信息公示渠道”上公示中标候选人。

二、确定中标方式

确定中标方式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格式中“确认中标方式”。

如评审中出现异常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照相关法律规定进行处理。

5.7 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信息发布渠道”上公告。评标委员会要在采购项目招标失败时，出具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的论证意见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响应）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响应）函

详见附件：开标（报价）一览表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明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详见附件：货物说明一览表

详见附件：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服务需求逐项应答表

详见附件：合同条款逐项应答表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人员情况表

详见附件：同类业务案例介绍

详见附件：售后、维护服务与质量保证承诺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资格声明文件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信息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资质证书及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正版软件声明

详见附件：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规定应提交的有关技术文件材料

详见附件：投标人关于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书

详见附件：制造商授权书

详见附件：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详见附件：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详见附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异常低价情形第3项的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所提供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技术条款第120条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技术条款第131条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技术条款第145条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商务条款第3条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商务条款第11条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商务条款第12条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商务条款第13条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商务条款第14条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商务条款第15条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商务条款第16条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商务条款第17条证明文件

第七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成方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xx项目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PT202X0XX

甲方：成方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

【信息页】

甲方：成方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永忠

纳税人识别号：91110102MA01TX5Y6Y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81号11层1101

联系电话：010-82186527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912218910201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乙方：

法定代表人：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就**成方金融科技有限公司XX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相关事项，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现授权各自代表按照下述条款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信守执行。

第一条 合同的组成

1.1 下述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本合同条款及其所有附件；
- (2) 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确认的补充协议。
- (3) 甲方的采购文件及澄清文件；
- (4) 乙方的响应文件及质疑解答文件；
- (5) 成交通知书；
-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7) 双方与合同有关的往来信函、传真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确认后，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2 如果乙方的响应文件及质疑解答文件内容违背或低于甲方采购文件要求或任何可能导致影响当次采购目的的情形，均应当被视为乙方自动放弃响应文件及质疑解答文件中相应部分而同意以采购文件相应内容为准。如果乙方的响应文件及质疑解答文件内容高于甲方采购文件要求，则以乙方的响应文件及质疑解答文件内容为准。如果合同条款与合同附件有矛盾之处，以合同条款内容为准。如果合同附件之间有矛盾之处，以有利于甲方的附件内容为准。

1.3 上述合同文件应能够相互解释、相互说明。如合同文件之间出现不一致，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1.1条第（1）款至（7）款的排列顺序即为合同文件的优先解释顺序。若第（2）款中双方达成的补充协议内容与原合同存在不一致，以签订日期在后的为准。

第二条 合同标的

就**本项目**，乙方向甲方所提供的产品、服务内容及质量要求应满足本合同所规定的规范、服务要求及乙方对甲方的各项承诺。产品及服务具体要求等详见附件项目需求书，如乙方承诺提供更高技术或性能指标的产品或服务，则以乙方承诺为准。

2.1**交付时间**：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提供所有产品，乙方派专人按照合同要求将货物运至甲方要求的最终目的地并经甲方确认之时，视为货物的交付时间。

2.2 **交付地点**：

2.3**交付要求**：乙方应随同货物交付的同时向甲方提交标明货物内容的明细单以及合同要求的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货物、全部配件、装箱单、生产厂家的检验证书、质量合格证书（由生产厂商签发）、原产地出厂证明文件原件、产品使用说明书、保修单及其它应当随箱的技术资料等**。

2.4 **本合同标的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价（元/台 ）	小计（元）
1					
2					
.....					
总价	_____元（含税）				
备注					

第三条 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3.1 本合同总金额：人民币____元整（含税），大写：人民币____圆整（含税），不含税金额____，税额____，税率____。

合同总价为固定不变价，包括与履行本合同义务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税费、包装费、运输费、劳务费等全部费用。无论合同是否提及，合同总金额均包括了甲方依据本合同应向乙方支付的全部价款，甲方无须额外支付其他任何报酬或费用。

3.2 本合同按如下方式及比例支付：（固定总价类合同适用）

3.2.1 第一笔付款

到货验收：按甲方要求，合同所列全部产品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对货物进行到货验收，合格后由双方签署《到货验收合格单》并加盖公章。

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与本次付款金额等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即人民币____元整（大写：____圆整）（含税），不含税金额____，税额____，税率____。

3.2.2 第二笔付款

初步验收：合同所列全部产品完成安装、调试等服务，甲方对货物进行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由双方签署《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单》并加盖公章。

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与本次付款金额等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即人民币____元整（大写：____圆整）（含税），不含税金额____，税额____，税率____。

3.2.3 第三笔付款

最终验收：设备试运行合格后，甲方对货物进行最终验收，合格后由双方签署《最终验收合格单》并加盖公章。

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与本次付款金额等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即人民币____元整（大写：____圆整）（含税），不含税金额____，税额____，税率____。

3.3 双方的银行账户等信息以本合同信息页提供的为准。任何一方如需改变上述信息，应提前10日书面通知另一方并得到对方确认。如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通知甲方或未获得甲方确认而未收到付款，甲方不再承担付款义务或任何责任。

3.4 如乙方认为甲方有违约行为而需要甲方向其支付违约金时，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另行支付该等款项。如甲方认为乙方有违约行为需要乙方向其支付违约金或赔偿金时，甲方有权直接从上述付款中扣除该等款项并于事后通知乙方，该情形下应当视为甲方已经依约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所扣乙方的款项金额未达到乙方应承担的违约或赔偿金数额时，乙方仍应向甲方补足。如果双方就违约金、赔偿金的认定、数额存在争议且协商不成的，应依照本合同关于解决争议的约定方式解决。但在存在或解决相关争议的期间，乙方不得停滞或减缓其合同的履行，否则因乙方停滞或减缓合同的履行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质量保证

4.1 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合同货物为全新的、完整的、未开封的、未使用过的货物，并且保证其性能和质量与合同规定相符。乙方保证其所提供的技术资料是完整的、清晰和准确的，且符合本合同及附件的有关规定。

4.2 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相关标准、相关行业标准、合同技术规范以及原厂商质量标准，并在出厂前通过原厂商质量测试和检验。

4.3 如果乙方软件升级，甲方将免费获得新软件的许可使用权。

4.4 乙方保证按照甲方要求及时派出合格的技术人员提供准确、充足的技术服务及必要的技术培训，以满足本合同规定的安装、试运行、性能测试、运转及维护的要求。培训的次数为【2次】，每次时长为【4小时】，具体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同时甲方无需支付任何培训费用。

4.5 乙方应在收到各报修或技术服务要求的通知后，按照服务承诺，质量保修期内免费维修更换有缺陷的货物、部件或提供相应的质量保修期服务；如质量保修期外需乙方提供同等服务，乙方按成本价收费（服务分项价格应不高于本期合同约定价格）。因乙方货物的质量问题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依法索赔的权利，且在索赔过程中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造成甲方的人员财产损失，为维权而发生的律师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4.6 如果乙方在收到报修或技术服务要求的通知后，没有按照服务承诺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

费用应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仍有权根据合同规定向乙方行使其他权利。

4.7 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任何质量瑕疵和权利瑕疵。

第五条 包装及标记

5.1 乙方提供的产品外包装必须小心恰当及坚固，适合长途运输需要，并具有防潮、防湿、防锈、防蚀和防震动的作用，以确保产品不受损，包装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2 乙方应以醒目的中文印刷字体在各包装箱上标明通用规范的运输标记或标志，如项目名称、货物名称与合同号以及甲乙双方名称等相关信息。

5.3 每个箱子侧面应清楚标明交货地点的全称；装箱单应清楚注明每个站点总箱数（如果分站点交货）；乙方应对包装箱内每件辅件进行标签，标明“备件”或“工具”及具体名称，并注明合同号、箱号及安装站。甲方有权不接收未按上述规定包装的合同设备、技术文件等。

5.4 有关的技术资料如样本、图纸、操作手册、维修指南及服务手册、产品产地证明书、质量保证书和系统操作说明书、保修书等应清晰、正确、完整，并应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第六条 货物的验收

6.1 到货验收

（1）货物运抵本合同确定的交货地点后，按照甲方要求，由甲方和乙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及乙方提交的发货证明，对全部设备的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形、包装及资料、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文件进行开箱检查验收，查验的内容包括货物包装、外观、数量等，如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如无异议，参与验收的双方应签署由乙方提供的《货物交接单》，即为货物正式交付。货物交接单内容应至少包含运送人信息、产品名称、规格、单位、数量等，一式两份，双方签署后，各执一份。如因乙方未提供货物交接单导致到货验收环节出现争议的，不利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货物正式交付之前，如果发生丢失、损害或毁坏、灭失等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2）乙方必须保证提供设备是合同签订后按照最新的生产标准出厂的产品，若验货时发现货物数量不足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开箱时虽然货物外包装完好无损但箱内货物短缺或损伤，由乙方负责免费解决，甲方保留索赔及退货权利，有权拒绝接收或决定暂时收取该批次货物，并在发现后及时记录，双方当场签字，作为乙方补/换货的依据。乙方应当在10日内补/换货，并按前述各项要求交付及验收。

（3）货物交付后需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到货验收，到货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到货验收合格单》。

6.2 初步验收

（1）按照甲方要求完成进场、上架、加电测试。对货物进行加电测试，确认产品能正常工作。设备上架、加电以及本次项目涉及产品的集成服务可根据甲方需要由乙方完成。所有货物的加电（power on）自检验测试必须在其它测试前成功完成。若自检验不能正常通过，视为产品不合格。

（2）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向甲方提供一份详细的验收报告，包括该产品系统联合调试成功、可正常运转的测量数据和资料，经过甲方认可后，由甲方组织初验。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单》。

（3）如果合同货物中的任何部分不能按照合同规定通过安装调试验收，乙方将采取一切补救措施以使初步验收测试能够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进行，再次验收测试由乙方负担费用。乙方应根据合同的规定对再次验收测试造成的甲方的损失进行赔偿。产品测试中出现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要求的，或测试中出现不符合要求的严重质量问题时，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并保留索赔的权利。

（4）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进入不少于3个月不超过6个月的连续试运行。

（5）初步验收应在《到货验收合格单》签订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

6.3 最终验收

（1）试运行期满可以进行终验。最终验收合格的条件必须至少满足以下3个要求：（a）已提供了合同的全部产品和资料；（b）最终验收阶段的试运行时间满足合同要求；（c）性能测试和试运行时出现的问题已被解决。终验合格后，双方签署《

最终验收合格单》。

(2) 如果合同货物中的任何部分不能通过最终验收，乙方将采取一切补救措施以使最终验收测试能够尽快再次进行，再次最终验收测试由乙方负担费用。乙方应根据合同的规定对再次终验造成的甲方的损失进行赔偿。如果最终验收失败次数超过3次或超过合同规定的有关期限，甲方有权拒绝验收，并按乙方违约处理。甲方有权追索由此造成工期延误而给甲方带来的经济损失。如果导致合同不能继续执行甲方有权按退货索赔程序处理。

(3) 最终验收应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单》签订之日起180日内完成。

第七条 技术服务

7.1 质保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从双方签署《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单》起5年。乙方承诺所有硬件质保期内提供免费原厂保修服务。

(2) 根据采购要求、设备需求及服务需求等制定备品备件供应方案（质保期内），并详细列出名称、类型、性能、数量、提供地点、放置地点、服务条款等内容，且必须是原设备厂商提供的原厂全新备件。

(3) 在质量保证期内提供部分备用设备易损部件长期存放在甲方现场，以便在设备发生故障能及时更换。

(4) 保证原厂商在质保期内提供零配件的安装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安装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其厂家原产的或是经其认可的；所有的替代零配件必须是新的未使用和未经修复的，除非甲方提供书面许可，否则不可使用此范围外的其他（非新的）配件。

(5) 乙方承诺提供产品原厂备品备件，并提供设备质保期内及质保期后的上述备品备件服务，且扩展及扩充设备与备品备件价格不高于本次报价。

7.2 技术支持服务

(1) 乙方承诺在质保期内提供5年原厂技术（含软硬件）支持服务：5年5*8（4小时内响应）小时原厂技术（含软硬件）支持服务。硬件原厂制造商承诺所有硬件过免费保修期后按原价维修（按投标货物价格数量表所列价格，更换零部件的按合同签订时的零部件价格），响应速度同保修期响应速度。

(2) 乙方应提供7天*24小时互联网/电子邮件技术支持、7天*24小时远程电话支持；对甲方提出的预防性维护要求应在2小时内做出实质性响应，及时解决系统运行中的问题。对甲方提出的故障性维护要求应在0.5小时内做出实质性响应。（或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及时解决系统运行中的问题。否则，由此而带来的损失，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3) 对业务的正常运行造成重大影响的问题，如系统崩溃、无法启动、拒绝连接等，乙方需提供应急方案，方案至少包括以下内容：系统运行过程中如果发生故障，设备故障恢复时间在4小时内；甲方可要求乙方到现场提供服务，乙方必须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故障修复时间应在4小时以内，并确保紧急故障下立即提供现场恢复服务；在接到甲方的故障通知后，若乙方未能按时到达，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系统运行过程中如果发生故障，乙方需启动公司的多层技术资源支持，帮助甲方排查问题，直到问题最终获得妥善处理；对于甲方系统的重要问题，乙方至少每天汇报一次问题解决情况；在整个系统设计没有单点故障的情况下，故障恢复期间应确保系统不中断。

(4) 乙方必须及时向甲方通报本产品中所采用软件产品的升级情况及升级建议，若甲方需要对软件升级，乙方应免费提供升级版本和相应的支持服务。如果因技术乙方未及时提供升级建议而给甲方带来损失，由乙方负责承担相应责任。对于原厂即将不再提供技术支持和维护升级的软件，需至少提前一年书面正式通知甲方。

(5) 协助甲方完成该产品日常维护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下述内容：所有设备产品技术支持服务；技术咨询服务；现场技术支持服务；电话及电子邮件支持服务；不限次数的现场逻辑变更或配置服务；相关方案编写；产品升级服务（包括bug修复、现有版本升级等）、运行情况检查、性能调优、故障排除及故障排除所需要的原厂备件免费更换（含备件本身）等。

7.3 技术服务团队

(1) 乙方应派遣有经验的技术人员组成项目组完成实施技术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文档编写、验证测试、设备安装、软硬件的调试和调优服务等。乙方需提供工作小组成员名单及联系方式（包括电话、手机、传真及电子邮件等）并且确定本项目的项目主管、集成人员、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人员，说明每个人的职责和角色，并注明主要人员。项目实施过程中主要人员原则

上不允许更换，如需更换，除项目负责人须提前一个月申请外，其他人员的更换，乙方必须提前三个工作日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且更换的人员必须与被更换人员具有相同的能力时方可更换。整个项目周期内乙方主动更换项目小组人员不得超过总人数的50%。

(2) 乙方应安排技术人员，根据甲方需求完成各系统项目技术文档编写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规划、设计、实施、测试、上线、运维维护等技术手册。

(3) 乙方需根据甲方需求提供项目组成员名单及联系方式（包括手机及电子邮件等），提供项目组成员资质、在本公司工作年限、社保等证明材料。

(4) 乙方项目组应协助、配合甲方的工作，按照甲方提出并经甲方同意的技术要求和实施计划要求，配合其开展工程实施工作。在工程实施过程中，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和标准规范，协调原厂商技术人员参与工程实施。

7.4 产品技术培训

乙方需要针对中标产品向甲方免费提供技术培训，包括但不限于开关机操作、健康检查、管理配置、故障排查等。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附件三中标注重要性为“★”项或“#”项的任意一项技术要求的，每发生一项，乙方应按合同总金额5%的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补足损失余额。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8.2 如因乙方原因不能完全履约提供合同所列产品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20个工作日内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费用，按合同总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8.3 乙方逾期交货的，或者乙方逾期完成安装调试服务及验收，或者逾期完成最终验收等的，每逾期1日，按照合同总金额1.5%的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逾期超过10日，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乙方仍须按照本条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须补足损失余额。

8.4 乙方未按照约定时间响应甲方服务需求的，每逾期响应或延期到场1日，按照合同总金额的1.5%承担违约责任，累计超过10日，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8.5 乙方违反其维护、培训及合同其他义务的，除本合同另行约定违约责任外，应按合同总金额1%的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8.6 乙方需按照本项目要求指定1名团队负责人，在服务周期内全程组织参与相关工作。如更换团队负责人，须提前一个月向甲方书面申请并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否则扣除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服务周期内团队负责人更换2次（不含）以上，每再更换1次将扣除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即自第3次（含）更换，每更换一次扣除合同总金额5%/次作为违约金。

8.7 甲方对乙方的有效投诉超过3次（不含）以上，乙方每次应按合同总金额的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有效投诉是指乙方未按照合同及附件规定的方式、时间提供技术服务等，以及甲方对乙方的服务人员及任何相关服务提出异议等。

8.8 乙方或乙方技术人员在提供服务时或提供服务外造成甲方设施、材料及甲方客户、物品损坏或损失的，由乙方承担所有的赔偿责任。

8.9 乙方应确保其提供的货物及服务不会侵犯甲方或第三人的人身财产。如果给甲方或第三人造成人身财产损害，或影响甲方或第三人的正常工作，乙方应赔偿甲方及第三人因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人身财产侵权赔偿的费用以及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而支出的律师费、公证费等。

8.10 乙方违反本合同保密约定或保密承诺书（附件一）任一条款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20个工作日内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费用，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8.11 乙方违反本合同廉洁共建承诺书（附件二）任一条款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20个工作日内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费用，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8.12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

若乙方发生上述分包或转包行为，视为根本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20个工作日内，退还已从甲方收取的全部费用，并按合同总金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予以补足。

8.13 乙方出现上述任一违约情形，或出现向人民银行系统单位进行商业贿赂、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等情形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乙方赔偿，且甲方有权报告上级主管部门。乙方承诺如出现上述情况，未来不再参与甲方采购活动。

8.14 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期限支付货款的，经乙方书面催告后，无正当理由拒绝支付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应付未付款金额的1%（千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但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5%（百分之五）。

8.15 如果违约方在收到守约方关于违约金额的正式书面通知两周内没有答复，则守约方提出的违约金额将视为被违约方接受。

8.16 任何一方在其违约情形出现之后的3个月内未采取合理有效的补救措施，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提出索赔，双方将根据本合同第十一条约定的争议解决方式处理善后事宜。

8.17 乙方存在违约行为承担赔偿责任的，除承担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该等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调查费、第三方主张的赔偿金以及其他因此支付的合理开支。此外，甲方有权直接从未支付款项中扣除相应金额的款项作为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或赔偿金。

8.18 甲乙双方承担违约责任并不影响双方继续履行合同未履行的部分。

第九条 保密约定

9.1 任何一方均应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知悉的有关对方的商业、国家等秘密承担保密义务。除经秘密所有方的同意或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相对方不得向本合同以外的任何第三人提供、泄露上述秘密，由此给秘密所有方造成损失的，责任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9.2 除合同本身以外，由甲方提供给乙方的所有资料始终为甲方的财产，乙方应于合同义务履行完毕后将上述资料包括副本退还给甲方。

9.3 甲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涉及到乙方使用人民银行内部资料、信息时，应向乙方明确其内部资料、信息的保密范围、保密期限。

9.4 乙方应严守甲方的秘密，不经甲方批准不得以任何的形式将甲方资料及信息带出工作现场及透露给第三方。

9.5 乙方应与甲方签订保密承诺书（附件一），严格遵守甲方及相关单位的保密规定及要求，对本单位参与人员出具保密承诺书，并要求在规定的保密期内不发生失泄密。如果参与人员在规定的保密期内发生失泄密行为，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泄密进一步扩大。

9.6 不论合同是否解除或终止，本条款持续有效。

第十条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系指合同双方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不能克服和不能避免的，并导致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的客观情况（如战争、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重大自然灾害、疫情以及法律、法规、政策变化），受影响方应立即通知另一方，并于事件发生后10个日历日内将有效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给对方确认。如果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将持续60个日历日以上，甲乙双方应该通过友好谈判的方式，就本合同的进一步实施尽快达成协议。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11.1 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争端，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甲乙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如通过协商方式仍不能解决争议，双方均有权将争端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按照北京仲裁委员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裁决应为终局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1.2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第十二条 合同的终止

12.1 甲乙双方均不得单方面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出现下列情况时本合同自行终止：

- (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 (2) 甲乙双方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下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 (3) 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时，合同自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终止；
- (4) 一方不履行合同条款，造成另一方无法执行合同协议，协商又不能求得解决，责任方赔偿损失后，合同终止。
- (5) 其他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终止合同的情形。

12.2 本项目服务有效期内，甲方有权根据对乙方服务考核结果决定是否终止合同。若甲方在解除合同后未能及时与新的供应商签订服务合同，需延长一定服务期限，则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延长服务期限，延长服务期以合同到期日起30日为限。当出现以下情形（不限于下列情形）时，即使乙方年度服务评价达标，甲方仍可以在年度服务期满时终止合同：

- (1) 因突发性政策调整或变动，甲方预算或需求发生较大变化，无法继续购买乙方服务；
- (2) 其他影响甲方继续履行合同的客观情况。

12.3 若甲方发现项目存在重大风险问题时，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12.4 合同的终止并不影响甲乙双方承担其他法律责任。

12.5 过渡期内双方应履行交接处置义务。

第十三条 其他

13.1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签订书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补充协议与主合同发生冲突时以签订在后的补充协议为准。

13.2 本合同及其附件一式肆份，甲方持贰份，乙方持贰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时开始生效。

13.3 合同附件：本合同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附件与主合同发生冲突时以主合同为准。

附件一：保密承诺书

附件二：廉洁共建承诺书

附件三：项目需求书

附件四：到货验收合格单

附件五：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单

附件六：最终验收合格单

【签字页】

甲方：成方金融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保密承诺书

成方金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我方现就本合同有关保密义务事项做出如下承诺：

1. 我理解并承认，甲方的专有信息、保密信息和商业秘密信息（以下统称“敏感信息”）是指甲方拥有或持有的、不为外界所公知的、与甲方或甲方的关联公司业务、服务、产品相关的信息，由甲方或其关联公司在本承诺书签署前或之后披露给乙方的：所有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器上的数据、源代码、甲方网站数据、用户行为数据及轨迹、技术图纸、技术方案、技术指标、计算机软件、数据库、研究开发记录、技术报告、检测报告、实验数据、试验结果、操作手册、技术文档、相关的函电、客户信息、员工信息、产品设计、款式、样品、样机、模型、模具、费用预算、定价政策、商业计划和战略、广告方案及策划、初始创意等；无论这些信息是以书面、口头、图形、电磁还是其他任何形式披露。数据系指由或者为了甲方而创建、获得、收集、集合或存档的一切信息的记录，包括个人信息。

2. 我方保证，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社会公众或第三方通过任何途径出示、披露敏感信息以及本项目的工作成果，亦不得对敏感信息、各阶段工作成果和最终工作成果进行传播和销售，并且保证只为执行本项目之目的使用敏感信息和各阶段工作成果和最终工作成果。

3. 我方保证，根据一般的商业判断或惯例，在某些情况下，甲方与我方进行沟通、交流的行为本身也是一种敏感信息，我方也将对此予以严格保密。

4. 我方保证，自甲方向我方披露或我方以其他方式合法知悉甲方的敏感信息之日起开始承担保密义务。我方应对所有包含敏感信息的文件和记录进行妥善保管和存放，以确保相关文件和记录不会被窃取、泄露或毁损。

5. 我方保证，在与甲方合作期间，严格遵守甲方的所有成文或不成文的保密规章、制度和惯例。甲方的保密规章、制度没有规定或规定不明确的，我方应本着谨慎、诚实的原则，采取任何必要的、合理的措施保守其知悉的甲方的敏感信息和工作成果，且其采取保密措施的标准至少不得低于我方对于其自身的重大商业秘密的保密标准。

6. 我方保证，未经甲方同意，我方不得擅自保存与甲方敏感信息以及本项目的工作成果有关的任何物品、资料和载体，也不得私自进行复制、备份、交换、交流、转移，或者在双方合作项目的必要需求以外，对上述信息或载体进行任何形式的利用、加工或处理。

7. 我方保证，在与甲方合作期间，不得以任何形式试探、分析或以其他方式获取与合作内容无关的甲方的任何敏感信息。

8. 我方保证，在与甲方合作期间，不得擅自使用任何属于他人的技术信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亦不得擅自实施可能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行为。若我方违反上述规定而导致甲方遭受第三方的索赔或指控时，由我方承担甲方为此而支付的一切费用和责任。

9. 我方保证，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我方不得将从甲方处获得的任何信息运用于其他产品上。

10. 我方保证，甲方提供给我方的任何设备、部件、软件或其他物品，我方均不得进行反向拆卸、解编或以其他方式分析其物理结构或组合、结合方式等。

11. 我方保证，如为本合同目的确实需要向第三方披露对方的敏感信息，需事先得到甲方的书面许可，并与该第三方签订保密合同。

12. 我方保证，只能将甲方的相关敏感信息提供给与本合同工作直接相关的员工，提供范围及程度仅限于可使该员工完成本项工作，并应约束其员工遵守保密义务。因为我方员工或关联机构的原因导致甲方的商业秘密或其他秘密被泄露或不正当使用的，视为我方违反本承诺书。

13. 我方保证，因合作需要所持有或保管的一切记录着甲方敏感信息的文件、资料、图表、笔记、报告、信件、传真、光盘、U盘、磁带、磁盘、仪器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载体均归甲方所有。若记录着甲方敏感信息的载体是由我方自备的，且敏感信息可以从载体上消除或复制出来时，甲方有权将秘密信息复制到甲方享有所有权的其他载体上，并把原载体上的秘密信息消除；若记录着甲方敏感信息的载体是由我方自备的，且敏感信息不可以从载体上消除或复制出来时，视为我方已同意将该等载

体的所有权转移给甲方，我方应当于合作结束时或者于甲方提出请求时将该载体交付甲方。

14. 我方保证，在双方合作关系结束后，我方有义务按照甲方的要求将敏感信息及其载体返还给甲方或者按照甲方的要求予以销毁，不得再以任何形式使用敏感信息。

15. 我方保证，一旦我方发现任何人错误地获得或使用了甲方披露的保密信息，我方将立即书面通知甲方。

16. 我方保证，根据本函应当履行的对敏感信息的保密义务以及限制我方使用该敏感信息的规定长期有效，除非相关敏感信息非因我方原因而进入公开领域或经甲方书面授权。

17. 我方同意采取任何必要的、以及甲方要求的合理措施，保护甲方提供的敏感信息。

18. 如果我方被要求向政府部门、法院或其他有权部门提供保密信息，我方应立即向甲方予以通报，以便甲方能以保密作为抗辩理由或采取保护措施，或及时采取其他救济手段，并且使用法律所许可的所有程序保护保密信息，由此所花费的合理费用由我方承担。此外，我方在向政府部门、法院或其他有权部门提供保密信息时，应当以上述权力机关要求披露的范围为限。

19. 我方同意严格遵守甲方保密规定及要求，对本单位参与人员出具保函，并要求在甲方规定的保密期内不发生失泄密事件。

20. 如发生任何数据、敏感信息泄露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因我方原因导致的泄露事件或者因第三方非法获取和使用而造成的泄露事件，我方均应立即通知甲方，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泄密进一步扩大。我方将在甲方数据、敏感信息泄露通知中包含数据或敏感信息泄露、丢失的详细描述，包括内容泄露或丢失的时间和地点；涉及的数据或信息类别；受影响的数据主体和记录的大致数量；为减轻数据或信息泄露、丢失的可能后果并防止再次发生而采取的措施；信息、数据泄露或丢失的潜在原因和后果；以及我方数据保护人员或其他授权个人的联系方式。同时我方应立即赔偿甲方因信息、数据泄露或丢失而合理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包括法律费用）。

21. 甲方有权要求我方赔偿甲方因信息泄露导致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对甲方所造成的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甲方支付给第三方的赔偿费用/违约金/罚款、调查取证费用/公证费/鉴定费用、诉讼仲裁费用、保全费用、律师费用、维权费用以及其他合理费用。除此之外，如以资金补偿不足够补救由于违反本函的规定给甲方造成的损害，甲方将有权采取法律所允许的其它补救措施。我方同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按合同约定接受违约责任。

22. 本函适用中国法律。任何由本函产生的或与本函有关的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当一方向另一方发出书面协商通知，协商应立即开始进行。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按主合同争议解决条款解决争议。

23. 对敏感信息中包含的任一和全部的数据、资料、文件、参考、陈述、信息和分析，甲方对其准确性、真实性或完整性未作出任何明示或暗示的陈述或保证；对因使用敏感信息，或因敏感信息或基于敏感信息产生的数据的任何错误或遗漏产生的责任或与之相关的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敏感信息专属于甲方或敏感信息中说明的权利人，我方对信息或资料的使用均不拥有任何专有利益、许可或授权。

特此承诺。

公司名称：_____（盖章）

项目成员签字：

日 期：

廉洁共建承诺书

甲方：成方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弘扬廉政文化，甲方提议和乙方一起共同维护风清气正的公务往来环境，携手共建廉洁自律的工作氛围，双方承诺如下：

1. 甲乙双方在商业合作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接受各监管机构的监管与审查。

2.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能以权谋私，不能搞权钱交易，本人及特定关系人不得与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有以下行为：①索取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财物。②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或者违反有关规定的宴请、住宿、培训、旅游、健身、文体娱乐等活动安排，出入私人会所。③收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礼品、礼金、购物卡、预付卡、会员卡、提货券、电子红包、有价证券、股权（份）、贵重物品、土特产、金融产品、消费卡（券）等财物及其他隐形变异行为。④借用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的钱款、房屋、车辆等，或以明显优于正常市场交易价格与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进行交易和服务。⑤通过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或支付（代垫）应由个人及其特定关系人承担的费用。

3.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向甲方及其特定关系人：①行贿、提供回扣。②安排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或者违反有关规定的宴请、住宿、旅游、健身、文体娱乐等活动。③赠送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礼品、礼金、购物卡、预付卡、会员卡、提货券、电子红包、有价证券、股权（份）、贵重物品、土特产、金融产品、消费卡（券）等财物及其他隐形变异行为。④出借钱款、房屋、车辆等，或以明显优于正常市场交易价格进行的房屋买卖、装修、金融投资等交易和服务。⑤报销应由甲方公司、个人及其特定关系人承担的费用。

4. 甲乙双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进行违反廉政相关规定的任何其他活动，严格执行回避制度，不得安排有关联关系的工作人员参与双方单位的任何相关工作，严禁关联交易和任何利益输送。

5. 甲乙双方若发现对方工作人员有违反廉政相关规定的行为的，应及时对其进行教育帮助以终止其行为并按照合同约定中的违约责任处置，若对方工作人员的行为已构成违法、违纪或违规的，应当及时向对方监察部门举报。

本承诺书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有效期为本承诺书签订之日起。

甲方：成方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_____（盖章）

日期：

日期：

到货验收合格单（模板）

合同名称		成方金融科技有限公司XX项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PT202X0XX					
验收部门							
验收时间				验收地点			
到货验收清单							
货物情况	编号	品牌		型号	数量		序列号
	1						
	2						
	3						
	备注：如清单过长，可附表。						
验收结论：							
1. 到货验收共计[]项（应与到货验收清单项一致）							
2. 全部设备验收结果与合同规定内容一致： 是[] 否[]							
3. 其他（包括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包装及资料、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文件）与合同规定内容一致： 是[] 否[]							
4. 本次到货验收结论： 合格[] 不合格[]							
5. 其他意见：							
甲方：成方金融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双人）签字： 日期：				乙方：_____（盖章） 经办人签字： 日期：			

注：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验收合格单内容。

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单（模板）

合同名称		成方金融科技有限公司XX项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PT202X0XX			
验收部门					
验收时间			验收地点		
安装调试验收清单					
货物情况	编号	品牌	型号	数量	序列号
	1				
	2				
	3				
	备注：如清单过长，可附表（应与本合同前序验收清单一致）。				
验收结论：					
1. 安装调试验收共计[]项（应与安装调试验收清单项一致）					
2. 已提供了合同约定的验收产品和资料：是[] 否[]					
3. 进场、上架、加电及安装调试工作满足合同要求：是[] 否[]					
4. 安装调试设备运行状态稳定：是[] 否[]					
5. 设备安装调试时出现的问题（如有）已被解决：是[] 否[]					
6. 本次安装调试验收结论：合格[] 不合格[]					
7. 其他意见：					
甲方：成方金融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双人）签字： 日期：			乙方：_____（盖章） 经办人签字： 日期：		

注：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验收合格单内容。

第八章 附则

8.1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8.2 未尽事宜

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 参照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